

2025 年雷山县村寨公共基础设施补短板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

建设单位： 雷山县应急管理局 (以下简称甲方)

施工单位： 贵州亚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《建筑法》有关规定，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，甲方将 2025 年雷山县村寨公共基础设施补短板建设项目承包给乙方，本着自愿、平等、互惠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名称： 2025 年雷山县村寨公共基础设施补短板建设项目

二、工程地点： 雷山县水达地乡也蒙村、大塘镇乌勇村、西江镇羊吾村

三、工程范围和内容：

1、工程范围： 投标清单所有施工内容；

2、工作内容： 投标清单所有施工内容；

3、承包方式： 甲方提供现场施工场地，乙方负责工程施工事宜；

4、工程价款及付款方式：

(1)、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玖拾玖万捌仟元整（¥：998000.00 元）（包含税费），项目采取合同总价包干，实际以第三方审计结果为准。

(2)、甲方进场施工后，甲方可支付签约合同价总价

款的 30%给乙方作为项目预付款，在后期支付进度款中抵扣。

(3)、乙方在完成项目总量的 30%后可根据项目建设实际完成进度向甲方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告，根据确定的工程计量结果申请项目进度拨款，甲方根据乙方申请的项目进度款进行支付，项目进度款支付比例不能超过 97%。

(4)、项目竣工决算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先将项目质量保证金缴纳到甲方指定账户，项目质量保证金为签约合同总金额的 3% (¥29940.00 元)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项目尾款。

(5)、自竣工验收之日起，质保期为 1 年。质保期结束经双方现场复核无质量问题后，甲方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给乙方

(6)、计量方式：以甲乙双方确认现场实际发生工程量结算。

(7)、工期暂定为： 2025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3 月 21 日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0 天；

(8)、乙方必须按甲方排出的进度计划组织足够人力进行施工，同时乙方必须保证最低进场人数，并按甲方进度要求增加施工人员，以确保工程进度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凡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，乙方必须

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偿返工直到达到质量验收标准，否则甲方不予验工计价。勒令不改者，甲方有权提前单方面解除合同，同时乙方负责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。

四、管理要求

1、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，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。在施工现场中，服从甲方相关人员的调配、安排，服从甲方对制度、质量和安全的管理。

2、乙方必须服从管理处与监理办相关人员的监管。

五、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管理要求

1、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各项政策和安全法规、规程及其它相关的标准、规范，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安全、文明施工规章制度，服从甲方相关人员的管理。

2、若乙方在生产过程中由于违反各种规章制度而引起现场的安全事故，乙方负全部责任；并由此导致政府相关部门、管理处与监理办的处罚由乙方自行负责，同时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。

六、双方责任

1、甲方责任

(1) 负责技术交底和施工控制测量及对乙方的施工进行监督、指导、检查。负责该项目范围内的所有协调。

(2) 按期召开生产调度会，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問題，按月下达施工生产计划，并检查落实情况。



(3) 对乙方的施工进度、质量、安全检查、监督。

(4) 权责令乙方返工，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。对 2 次整改无效的，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责令其无条件退场。

2、乙方责任

(1) 严格按照双方协商施工内容和国家相关的施工规范、技术要求组织施工，完成甲方下达的施工生产计划。遵守国家和甲方的有关政策规定、要求，文明施工达标，材料堆放整齐，创建标准化工地。随时接受甲方、管理处及监理的技术指导和监督检查。

(2) 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返工和不合格工程的一切损失。

(3) 乙方不得随意提出退场，如果因自身原因中途主动退场，视为乙方违约，因此造成甲方工程施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赔偿。

(4) 每施工完一道工序，经甲方和乙方技术人员及监理工程师检验合格后，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。应接受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随时检查和重点检查，并提供必要的检查条件。

(5) 配合甲方试验人员做好各种材料的取样及试件的制作。

(6) 未经甲方允许，乙方不得私接电线，同时应做好安

全防护工作，杜绝一切事故的发生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，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争议解决

1、双方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。

2、如发生经济纠纷向所在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。

八、其他

1、禁止乙方以任何方式将本工程的全部或部分转包或分包给他人。

2、本合同承包单价属于商业秘密，乙方不准泄露。否则甲方将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。

3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或签订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。

甲 方：

签约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15年5月23日



乙 方：

签约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

